项目标项编号：XJQZ-2025-010

**伊宁县伊东工业园区化工产业集中区智慧平台项目**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采购人：伊宁县伊东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启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二零二五年二月

**特别提示**

**各投标人**：在此我们特别善意地提醒您注意！

1、请您仔细地阅读招标文件并正确理解招标文件中各项具体要求。

2、请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3、如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放弃本次投标，请以书面形式发出弃标函。

4、请您于2025年3月24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前到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在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jmbs）上传到新疆政府采购网对应的位置（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参加开标会议，避免迟误。

谨记上述提示，将有助您顺利地参加投标。若有什么需要帮助，请您与我们的工作人员联系，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_Toc2292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_Toc27345)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5](#_Toc21982)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29](#_Toc27448)

[第五章 商务要求 32](#_Toc20186)

[第六章 评标方法 33](#_Toc853)

[第七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43](#_Toc1035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伊宁县伊东工业园区化工产业集中区智慧平台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伊宁县伊东工业园区化工产业集中区智慧平台项目公开招标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3月24日 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伊宁县伊东工业园区化工产业集中区智慧平台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3200000.00

最高限价（元）：320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伊宁县伊东工业园区化工产业集中区智慧平台项目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32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工业园区化工产业集中区智慧平台搭建。（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甲方要求的所有内容。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且经营范围包含本次采购项目相关内容）；

（2）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将被拒绝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3月4日至2025年3月1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3月24日 11:00（北京时间）

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5年3月24日 11:00（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公告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

2、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同时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3、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5、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

6、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CA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备注：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7、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时必须预留供应商联系人真实联系方式。

**特别提示：  
1、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伊宁县伊东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地 址：伊宁县

联系方式：1910999959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启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伊宁市经济合作区北京路2568号金茂新天地A座5层514号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范工

电 话：1819696953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项号 | 内 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采购人 | 名称：伊宁伊东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伊宁县  联系人：黄晓东  联系方式：19109999590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新疆启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伊宁市经济合作区北京路2568号金茂新天地A座5层514号  联系人：范工  联系方式：18196969533 |
| 3 | 采购名称及编号 | 采购项目名称：伊宁县伊东工业园区化工产业集中区智慧平台项目  项目编号：XJQZ-2025-010 |
| 4 | 项目地点 | 甲方指定地点 |
| 5 | 采购范围 | 采购文件及采购内容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 |
| 6 | 采购内容 | 工业园区化工产业集中区智慧平台搭建。（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
| 7 | 合同履约期限 | 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甲方要求的所有内容。 |
| 8 | 质量标准 | 合格 |
| 9 | 供应商资格条件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且经营范围包含本次采购项目相关内容）；  （2）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将被拒绝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
| 11 | 项目预算金额及资金来源 | 预算金额：**¥3200000.00元（大写：叁佰贰拾万元整）**；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 12 | 最高限价 | 最高限价：**¥¥3200000.00元（大写：叁佰贰拾万元整）**；  **预算金额是采购人对本项目的最高限价。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预算金额，否则作废标处理。** |
| 13 | 联合体形式 | ☑不接受  接受 |
| 14 | 分包 | ☑不允许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接受分包供应商资格要求：/。 |
| 15 | 计量单位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其他： |
| 16 |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  □组织，时 间：  地 点：  联系人：  电 话：  □组织，采购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 |
| 17 | 投标报价货币要求 | ☑所有投标均按 人民币 货币进行报价。  □其它： |
| 18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金额：**伍万元整（人民币50000.00元）**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转账支票、电汇、企业网银、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采用网上银行支付方式的供应商将投标保证金从企业基本帐户汇至以下账户：  单位名称：新疆启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帐  号：812020012010115386501  开 户 行：新疆伊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区支行  行  号: 402898000156  须在用途栏中填写项目名称，汇出后供应商应电话与采购代理公司联系确认到账，联系招标代理公司出具投标保证金收据。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2025年 3月 24 日11 :00时之前截止（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2）采用保函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电话通知代理机构已办理保函事宜并将所投项目对应的保函随响应文件一起上传到政采云平台。  友情提示：银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公对公账户电汇业务，请提前办理。投标保证金是否在规定截止时间前到户的风险由投标单位承担，投标保证金在银行的划转需要一定时间，望投标单位尽早缴纳！若投标单位未按要求缴纳或者未按规定时间到账视为未缴纳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后60天。 |
| 19 | 投标有效期 | 60日历天（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
| 20 | 标前准备 |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 |
| 21 |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一份(.jmbs格式)在新疆政府采购网指定位置上传。  招标投标供应商评标结束后须提供：  投标文件（纸质版）份数：正本一份、副本贰份。  是否要求提交电子版文件：是，提供整套标书U盘壹份。  其他要求：  **若采购文件评分项中规定须提供业绩、证件等资料原件作为评分依据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原件的直接扫描件并清晰可辨，否则视为未提供评标证明资料。** |
| 22 | 投标文件是否需分册装订 | ☑不需要  □需要，分册装订要求：/ |
| 23 |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 3月 24日 11 ：00时；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投标人应于2025年 3月 24 日11：00时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注：1、在开标时间开始后，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解密通知30分钟内解密投标文件；**  **2、投标人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3、投标人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
| 24 |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 **投标人应于2025年 3月 24 日 11：00时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解密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时间开始时政采云平台将以短信形式向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预留的手机号发送短信通知，请供应商及时关注。）** |
| 25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 □否  ☑是，具体要求：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投标文件解密时间30分钟，开标前需投标单位用CA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开标大厅签到，在30分钟解密时间内输入CA证书PIN码解密投标文件。在30分钟解密时间内未进行解密的投标单位将导致废标。（解密时间开始时政采云平台将以短信形式向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预留的手机号发送短信通知，请供应商及时关注。）  **供应商报价CA签字确认：**报价文件开启后将开启签字时段，供应商须在20分钟内用CA证书对报价进行签字确认。  **备注:**  1.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投标人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  2.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须使用CA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各投标人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64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  5.投标人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CA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6.投标人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供应商钉钉群号：供应商钉钉群号：政采云新疆供应商服务十群：33132402、十一群：30213207（如已加入1-9群，无需重复加入，十一个群联动直播），钉钉工具软件具有回放功能，直播培训结束后可在钉钉群中回放观看学习。 |
| 26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27 | 采购公告发布媒体 | 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 |
| 28 | 资格审查 | 本项目为资格后审。 |
| 29 |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 3 家 |
| 30 | 确定中标人的方式 | 中标人数量： 1 家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
| 31 |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媒介 | 公示期不少于1工作日  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
| 32 | 中标（成交）通知书 |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1工作日无异议后发放 |
| 33 | 开标时投标供应商需提供下列资格证明文件 | 开标前，请各投标人将下列有效证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由资格审查小组进行查验。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驾驶执照正本、护照或公安部门的相关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被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驾驶执照正本、护照或公安部门的相关证明），并与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相一致；（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资料）；（3）采购代理机构开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或保函；（4）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及社保缴纳的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费）；（5）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截图（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内从上述网站中打印并加盖企业公章）。**  **说明：1、上述资料为开标时资格审查的必备条件，如果缺项或不符合要求则视为对采购文件资格审查内容的不响应，投标将被拒绝（电子版投标文件内所有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人须逐页加盖电子签章）；2、开标前，请各投标人将上述有效证件的扫描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待开标时查验，上述证件的公证件本次采购不予认可。** |
| 34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限采购人在职人员，且应当具备评标专家相应的或类似的条件），专家4人；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新疆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35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保证金递交时间：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保函 □支票 □电汇  账户信息：  开 户 名：  开 户 行：  账 号：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规定： |
| 36 | 合同签订 |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在代理具体项目时自行约定，双方并签订具体服务合同 |
| 37 |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 在评标过程中，当评标小组认为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投标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投标人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投标人比较情况等就投标人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投标人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 38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本项目不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向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支付。支付标准： 参照“发改价格【2015】199号”文件规定，计费方式为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按照相关要求标准进行收费。  支付形式： 现金或电汇 |
| 39 | 质疑 | 一、投标人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接收质疑函的方式：接收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质疑函  联系单位： 新疆启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范工  联系电话： 18196969533  通讯地址： 伊宁市经济合作区北京路2568号金茂新天地A座5层514号  2、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  二、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采购公告、采购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 |
| 40 | 注意事项 | 请各供应商务必详细阅读本采购文件的全部条款，以减少不必要的失误，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或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后应认真及时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做好投标工作。  供应商不得以投诉为名，排挤竞争对手，不得进行虚假、恶意投诉，阻碍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 |
| 41 | 备注 | 本项目采购内容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业。 |

注：如有矛盾以本表为准。

**一.总 则**

**1.项目概况**

1.1本次招标采购所签合同使用财政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1.2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采购预算：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采购内容：完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合同履行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实施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名词解释**

2.1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采购代理机构：新疆启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监督机构：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有关部门

2.4供应商：是指响应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且参与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服务是指供应商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提供的服务。

2.6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7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划分标准的单位。

**3.合格的供应商**

3.1《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1）投标人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当与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相一致；

（3）投标人须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里以及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网页打印件须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从上述网站中打印）；

（4）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及社保缴纳的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费）；

（5）投标人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5联合体投标

3.5.1如果在招标文件中接受联合体投标（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则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投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5.2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3.5.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6投标费用自理。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合格的服务**

4.1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

4.2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及使用**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其投标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打印查询记录作为证据留存。

**6.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6.1供应商应保证其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投标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投标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货物、服务，招标程序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商务要求

第六章 评标方法

第七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7.2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供应商的评标结果，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7.3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新疆启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如发现招标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8.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询问**

8.1采购人如果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政采云平台或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15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8.3已经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政采云平台或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8.4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语言和投标货币**

9.1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9.2投标应以投标报价（即人民币）。任何其他报价形式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0.投标文件的构成**

10.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的内容：

10.1.1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的投标函、投标报价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0.1.2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说明书，内容应包括所提供服务的详细说明和售后服务承诺等。

10.1.3按照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10.1.4按照本须知第18条要求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10.1.5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10.2 如果在招标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0.3 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投标，但不得将其子目自行分解或针对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1.投标文件格式**

11.1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明确表达投标意愿，详细说明投标方案、承诺及价格。

11.2供应商应完整地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数据和资料。

**12.投标报价**

12.1投标报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3.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3.1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齐全或不合格的，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4.证明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服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

14.2服务内容、服务实施方案等的详细说明。

14.3服务要求和商务要求的应答，说明所提供服务对招标的技术和商务要求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15.投标保证金**

15.1如果招标文件有要求，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投标时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5.2投标保证金的数额、形式、交纳办法和交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3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5.4开标后经审查，未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已交纳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不足的或有效期不足的，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5.5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15.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5.6.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其投标的；

15.6.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5.6.3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5.6.4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15.6.5中标供应商未能按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的。

**16.投标有效期**

16.1投标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6.2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也不被没收。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章第15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7.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本项目投标文件应采用涉密软件文件形式，电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18. 解密投标文件时间**

21.1解密投标文件时间：**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4 条**

21.2解密投标文件地点：**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3 条**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采用不见面开标：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上传到指定位置。无需递交纸质文件。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地址详见网站操作手册）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务必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那把锁解密）。

3.远程开标前，供应商务必在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http://ccgp-bingtuan.gov.cn）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19．迟交的投标文件**

19.1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在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0．投标的修改与撤回**

20.1 供应商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20.2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21. 解密投标文件时间**

21.1解密投标文件时间：**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4 条**

21.2解密投标文件地点：**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3 条**

**五.开标与评标**

**22. 开标**

22.1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宣布开标，并按下列程序进行（但不限于）：

（1）宣布开标开始和开启录音录像设备并致辞；

（2）宣布开标纪律和有关注意事项；

（3）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根据投标人签到表）；

（4）宣布开标人、唱标人、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工作人员和现场监督人员姓名；

（6）开标唱标：主持人宣布开标后，由现场工作人员按顺序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对其中“开标一览表”的投标人名称、投标总价、合同履行期限等内容进行宣读并做开标记录；所有投标唱标完毕，如投标人对宣读的“开标一览表”上的内容有异议的，提出示意，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当场予以更正；无异议后，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及监督管理机构代表签字确认唱标内容；

（7）宣布开标结束：主持人宣布开标结束后，所有投标人应保持通讯设备的畅通，以方便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必要澄清。

22.2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并制作记录。

**23．评标组织及评标原则**

23.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2015年第658号国务院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2017年第87号部长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独立进行评标工作。

23.2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是评标的依据。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供应商不得在开标后使用任何方式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3.3在评标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政采云平台或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政采云平台或书面形式，并由其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全名。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4如果供应商在规定时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评委会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将由评委会根据其投标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标。

**24．评标过程的保密**

24.1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4.2在评标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方面，向评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应做无效投标处理。

**25．评标方法**

25.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以下评标方法中的一种：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5.1.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5.1.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6．评标程序**

按照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标。在上一步评审中供应商被认定无效投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六.定标、中标通知与签约**

**27．定标程序**

27.1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作为评标结果。评标结果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27.2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和有关规定确定中标人。

27.3确定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7.4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评标后直接确定中标人。

27.5中标人确定之后，中标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7.6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提出。

**28．中标和落标通知**

28.1 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后，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加盖单位公章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8.2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8.3中标公告发布后，未中标供应商可致电采购代理机构获知本单位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9. 中标合同的签订**

29.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9.2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0．招标代理服务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1.合同鉴证费**

31.1本项目不收取合同鉴证费。

**32.履约验收**

32.1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32.2履约验收的费用及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质疑**

33.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3.2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3.3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33.5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3.5.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3.5.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3.5.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3.5.4事实依据；

33.5.5必要的法律依据；

33.5.6提出质疑的日期。

33.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33.6.1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33.6.2质疑供应商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3.6.3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33.6.4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33.6.5应当提交授权书而未提交的；

33.6.6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33.6.7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或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33.6.8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33.7质疑答复

33.7.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3.7.2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33.8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3.8.1质疑函须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ks.mof.gov.cn/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l

33.8.2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33.8.3联系部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8.4联系电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8.5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其他**

34.1 废标的情形

34.1.1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3.1.2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财政部门指定采购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34.2变更采购方式

34.2.1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经同级财政部门同意后，可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87号令）第四十三条规定的方式处理：

（1）投标截止后参加投标的人不足3家的；

（2）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3）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34.2.2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只有2家时，采购人经同级财政部门同意后，可以按《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第74号令）的规定与该2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和甲方 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XJQZ-2025-010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有关规定，为确保甲方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1. **项目基本情况**

1. **合同期限 2025年 月 日---2025年 月 日**
2. **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1.服务内容：伊宁县伊东工业园区化工产业集中区智慧平台项目，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2.质量标准：符合及地方相关行业合格标准。

1. **服务费用**

## 1.服务总费用为人民币（大写）： 元， ￥ 。

2.本项目服务费用由以下组成：

（1）XX万元；

（2）XX万元；

（3）XX万元。

4.本合同执行期间服务总费用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第五条 服务费支付方式**

1、付款方式：与甲方签订合同为准。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单位：由采购人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采购人。

**第六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第七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前，向甲方构提交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大写） 元，￥ 。

2.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乙方承诺的合同履行期限。

3.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及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4.合同履行期限结束后，甲方财务部门接到甲方确认本合同服务等约定事项已经履行完毕的正式书面文件后的 日内，向乙方退还履约保证金。

5.乙方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格式见附件1）。

**第九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十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XX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四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XX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一式肆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壹份，乙方壹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壹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附件**

1.项目招标文件

2.项目修改澄清文件

3.项目投标文件

4.成交通知书

5.其他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第四章** **项目采购内容**

采购内容：

**智慧园区平台建设需求**

**1.平台建设需求**

**1.1.安全基础管理**

安全基础管理包括园区基础信息管理、安全生产行政许可管理、第三方单位管理、装置开停车和大检修管理、执法管理等功能。

园区基础信息管理包括园区基本信息、园区管理信息、园区企业综合信息等，支持信息维护和快速查询，以及相关数据多维度统计分析和可视化展示。

安全生产行政许可管理包括证照信息、三同时相关报告，支持信息维护和快速查询、下载等功能，支持相关证照到期提醒。

第三方单位管理包括建立入园/驻园第三方单位信息库，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单位基本信息、资质、安全教育培训记录、服务记录、违规记录等，实现第三方单位诚信管理。支持信息维护、核验，诚信评价规则的在线配置。

装置开停车和大检修管理实现园区内企业装置设施开停车和大检修线上备案，备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装置开停车方案和时间、大检修方案和时间等。支持备案信息维护、查询，以及开停车、大检修数据等多维度统计分析和可视化展示。

**1.2.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

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包括重大危险源的安全包保责任制落实监督、实时状态在线监测和预警、评价/评估报告管理及隐患管理和重大危险源企业分类监管。

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管理包括三级包保责任人信息管理、三级包保责任人安全包保履职记录。实现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履职记录电子化、条目化，管理企业每一处重大危险源包保责任制落实情况，支持重大危险源主要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操作负责人信息及履职记录维护、查询、统计分析功能。

在线监测预警包括监测管理、报警、预警管理和实时视频监控。汇聚重大危险源现有定时采集的实时数据，支持基于园区GIS平台建立的三维模型的重大危险源浏览功能，查看储罐、装置、危化品库等处的液位、温度、压力和可燃有毒气体浓度的实时监测数据、报警数据，支持历史数据查询；支持查看重大危险源储罐的实时存储量。

评价/评估报告及隐患管理包括重大危险源评价/评估报告管理、重大危险源隐患管理功能模块。重大危险源评价/评估报告管理可实现重大危险源的安全评价/评估报告上传、查阅、下载；重大危险源隐患管理可实现隐患录入、整改反馈、隐患督办。支持精确和模糊查询、多维度统计分析及可视化展示。

重大危险源企业分类监管是基于企业分类模型将重大危险源企业分类为特别管控、重点关注、一般监管企业，支持基于 GIS 地图分类标注、多维度统计分析及可视化展示，协助园区实现精准监管。

**1.3.双重预防机制管理**

双重预防机制管理包括双重预防机制运行情况查询、隐患排查治理督办提醒、双重预防机制运行效果等，支持与企业双重预防机制信息系统对接，推动企业有效运行双重预防机制，提升安全风险防控水平。同时也能将数据推送到各层级应急部门建设的双重预防机制平台，为上级部门监管提供支撑。

双重预防机制运行情况包括风险分级管控清单、隐患排查清单、风险四色图、隐患排查治理情况。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包括隐患排查情况及隐患治理情况，支持与企业双重预防机制信息系统对接，支持多维度统计分析、可视化展示园区企业双重预防机制运行情况。

隐患排查治理督办提醒包括隐患排查治理提醒、隐患治理督办。隐患排查治理提醒包括未排查提醒和隐患超期未整改提醒，根据隐患排查治理情况确定提醒时间；隐患超过整改时限一定时间内仍未整改的，系统自动发送督办通知。支持线上下发督办通知、通过消息提醒的方式向企业和园区相关责任人员发送提醒警示信息等功能，确保实现隐患闭环处置。

企业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及运行效果通过多维度统计展示园区企业风险分析完成率、排查任务完成率及隐患整改完成率，构建运行模型，基于模型对园区企业双重预防机制运行效果定量评价。对企业双重预防机制运行效果、隐患预警情况自动统计分析，为线下精准执法检查提供支撑。

**1.4.特殊作业管理**

特殊作业管理包括作业计划报备、作业票管理、特殊作业在线抽查、统计展示等功能。主要用于园区内企业特殊作业的报备、作业票管理、线上抽查检查、统计分析，使园区管理单位实时掌握园区内特殊作业情况，有针对性进行现场监管。可实现与企业特殊作业系统对接获取特殊作业过程数据。

统计展示实现对园区内的特殊作业进行统计，可从作业类型、作业状态等角度对特殊作业进行统计分析，同时可调阅视频，查看特殊作业的开展情况。

作业计划报备实现园区内企业在平台进行特殊作业计划的报备，内容包括作业类型、作业数量、作业内容等。

作业票管理支持实时查看园区企业作业票办理签批的情况，支持查看各环节签字情况、当前环节、视频监控情况。支持按照作业类型、作业时间、作业企业等内容进行精准检索。

在线抽查实现在线抽查检查企业的特殊作业情况，支持对企业原有现场的摄像头、现场气体传感器等联动调阅。接入企业现场特殊作业视频，实现作业时的实时视频预览、作业视频联动。

**1.5.封闭化管理**

封闭化管理包括门禁卡口管理、出入园管理、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管理、人员分布管理等。全过程动态监测出入园区的人员、车辆、货物，实现化工园区人流、车流和物流的出入管控，确保区域安全风险有效隔离，切实防范外来输入风险。

门禁卡口管理包括基础设施管理、周界管理。基础设施管理主要对园区门禁卡口、卡口视频信息进行管理。周界管理主要对园区周界、智能周界进行管理。

出入园管理包括人员的出入园区管理、车辆的出入园区管理、黑名单管理、异常统计、出入园区统计等。

危险化学品车辆管理基于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实时定位数据和园区重点区域电子围栏，掌握园区内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的实时位置、行驶路线等动态信息，借助车辆定位数据，智能识别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超速、违停、不按车道不按时段通行等不安全行为。包括了运输路径规划、车辆轨迹跟踪、不安全驾驶行为报警、车辆运行数据统计等功能。

人员分布管理主要是接入企业生产区域人员定位分布信息，结合卡口/门禁系统数据，准确显示园区企业内部人员分布动态，支持查询展示特定人员实时位置和历史轨迹；支持园区内人员分布异常情况的报警提示。

**1.6.敏捷应急**

敏捷应急以融合了GIS平台的园区三维模型为基础，主要用于安全生产应急预案管理、应急演练管理、应急资源管理、应急辅助决策、应急值班值守，推动园区、企业落实日常应急管理及与各级政府间的应急联动，为事故应急提供技术支持，辅助园区进行快速、精准、科学应急响应。

应急资源管理主要是建立应急资源基本信息库，包括救援物资、救援队伍、救援装备、避难场所、专家信息、应急机构等。实现园区内应急资源的统一管理，支持应急资源信息的维护和快速查询。

应急预案包括企业应急预案和园区应急预案，实现企业和园区应急预案的录入、查询、检索、维护功能，支持上级部门应急预案的录入查询，支持应急预案备案的临期提醒。

应急演练管理包括应急演练计划、应急演练记录、应急演练评估。应急演练计划、应急演练记录主要实现园区和企业应急演练相关过程记录的上传、维护、下载；应急演练评估主要对应急演练记录进行评估打分，发现其中的问题，并进行整改。

应急值班值守包括园区值班值守和企业值班值守。园区和企业定期进行排班，排班内容至少包括值班人员姓名、职务、电话、值班时间。

**1.7大数据分析与展示子系统**

利用大数据分析技术 ，贯通“安全基础管理子系统、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子 系统、双重预防机制子系统、特殊作业管理子系统、封闭化管理子系统、敏捷应 急子系统 ” ，将园区平台关键数据进行统计分析研判 ，并结合 GIS 地图通过大数 据可视化技术实现实时数据图形可视化、场景化以及实时交互。通过大屏幕进行 大数据智能可视化展示。

**1.8.平台管理及可视化数据系统**

实现园区三维可视化管理，融合安全基础管理、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双重预防机制、特殊作业管理、封闭化管理、敏捷应急等应用，构建园区综合驾驶舱、安全生产驾驶舱、重大危险源驾驶舱、封闭管理驾驶舱、敏捷应急驾驶舱，对园区企业基本情况、装置开停车、园区风险分布、重大危险源分布、风险隐患情况、报警分布、特殊作业情况、人/车/物流、应急救援等多形式、多模式、多维度的可视化监测预警、统计分析和智能化管控调度。

**2.前端位置及服务**

**2.1.危化品车辆定位管理**

实现入园危化品运输车辆的实时位置监控、行驶精准轨迹、车辆统计分析、车辆行驶预报警等功能，解决入园车辆在园区作业过程中人力监管不足的问题，充分利用目前最前沿的高精度定位技术，通过车载与后端平台、算法以及高精度地图来实现针对车辆的全流程管理，利用基于国家北斗地基增强网系统、算法以及软硬件能力，来实现危化车辆的精细化管理。具体参数要求如下：

位置与服务管理平台

* 支持对车辆人员位置实时定位、轨迹跟踪及回溯管理功能
* 支持各类定位终端实时高精度位置上图展现，支持二三维一体化高精度地图
* 提供历史轨迹回溯播放服务能力， 可根据实体 ID 查询单个实体的实时位置和历史轨迹数据
* 提供标准 API 开放接口以及地理围栏功能，支持设置禁入/禁出支持叠加专属业务图层；支持创建、删除、更新、查询地理围栏；支持设置全局生效围栏和自定义围栏，自定义围栏可设置生效的实体；提供设置围栏的生效起止时间，是否生效
* 支持查看所有实体的总数、在线数量、离线数量、支持以列表形式展示实体列表、支持按照名称查询对应的实体、点击实体名称支持在地图上居中实体并显示实体详情、支持点击跳转查询历史轨迹。

3、高精度地图采集和建模

通过倾斜摄影技术的应用，为园区上层应用提供必要的地图服务，并进行叠加业务的开发，包括安全生产、重大危险源监测、应急资源等各类点位标注、重要设施标注和自定义类型标注，为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封闭管理等功能提供统一的地图服务。

**2.2.数据采集网关及数据接口对接**

本次项目建设需要配套重大危险源数据采集管理平台，进行企业重大危险源实时监测数据的采集、转换、传输和融合。需要提供园区企业侧数据采集服务，实现企业侧平台运行数据、视频监控数据、人员定位数据等的接口对接。另外，智慧园区平台需要预留与上级政府平台数据对接接口，实现园区侧平台数据根据交换规范对接到上级政府相关平台。

**3.园区平台显示**

园区平台显示，建设数据中心显示大屏，大屏设备采购及安装。

1. **具体技术规格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功能 | | 技术规格 | 单位 | 数量 |
| 1 | 安全基础管理子系统 | 园区基础信息 | 园区规划 | ★园区基础信息管理包含但不限于园区规划、园区安全体系、值班值守、“禁限控”等信息。完成园区规划、园区安全体系、企业/园区值班值守等信息在线创建、编辑、查阅、留痕、一键恢复、一键上传功能。支持信息维护和快速查询，以及相关数据多维度统计分析和可视化展示。 | 项 | 1 |
| 园区安全体系 |
| 企业/园区值班值守 |
| 禁限控目录 | 支持紫限控目录的录入和维护，并与园区、企业系统打通，让录入的禁限控对象被运用起来。 |
| 企业情况 | 企业总览 | 企业情况包含企业总览、两重点一重大、从业人员、企业/园区值班值守、事故事件等模块。完成在线创建、编辑、查阅、留痕、一键恢复、一键上传功能。支持信息维护和快速查询，以及相关数据多维度统计分析和可视化展示。 |
| 两重点一重大 | 支持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的监管信息维护和快速查询，以及相关数据多维度统计分析和可视化展示。 |
| 从业人员 | ★对人员信息支持数据采集和上传维护等功能，包含姓名、联系方式、照片等信息的录入，同时支持批量导出等功能。 |
| 企业/园区值班值守 | 支持园区值班排版计划生成、批量导入生成，支持多维度复合快速查询值班信息，支持值班信息修改和删除等维护功能。 |
| 事故事件 | 建立事故事件信息库，录入事故时间事故事件分析、处理应急办法，支持关键信息缺失提醒等功能。 |
| 安全生产行政许可管理 | | 对于园区安全管理体系进行数字化，实现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三同时”和安全生产许可相关证照材料线上提报、审核、查阅等全流程监管功能。支持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流程和安全生产许可流程灵活配置，以及建设项目按类别、“三同时”阶段、许可证类型等多维度统计分析和可视化展示。 |
| 装置开停车、大检修管理 | | 实现园区内企业装置设施 (含重大危险源)开停车和大检修线上备案，备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装置开停车方案和时间、大检修方案和时间等。支持备案信息维护、查询。 |
| 第三方单位 | | 建立入园/驻园第三方单位信息库，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单位基本信息 、资质、安全教育培训记录、服务记录、违规记录等，实现第三方单位诚信管理。支持信息维护、核验，诚信评价规则的在线配置，以及园区企业对有关信息的自主 填报。 |
| 执法管理 | | 预留功能端口，方便后期对接。 |
| 2 | 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子系统 | 安全承诺 | 统计分析 | 安全承诺包含统计分析、填报记录两个模块，支持信息维护和快速查询，以及相关数据多维度统计分析和可视化展示。具有统计分析、填报记录等功能。 | 项 | 1 |
| 填报记录 |
| 包保责任制 | 履职统计 | ★包保责任制包含履职统计、履职情况记录、人员信息维护，实现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履职记录电子化、条目化，管理企业每一处重大危险源包保责任落实情况，支持维护重大危险源主要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操作负责人信息，检查三级包保责任人安全包保履职情况，以及信息查询、多维度统计分析功能。 |
| 履职情况记录 |
| 人员信息维护 |
| 在线监测预警 | 危险源监测参数设置 | 在线监测预警包含危险源监测参数设置、预警报警记录、Ai视频预警、实时视频监控、在线抽查等模块。 |
| 预警报警记录 | 重大危险源在线监测系统接入所有重大危险源的传感器，汇聚现有重大危险源监测数据，可以实现查看储罐、装置、危化品库等处的液位、温度、压力和可燃有毒气体浓度的实时监测数据、报警数据等记录，查询历史数据和对比分析。 |
| Ai视频预警 | ★对园区内重点危险源、重点点位实施AI视频监控，实现AI预警。 |
| 实时视频监控 | 按照化工园区危险化学品管理办法，接入重大危险源企业视频，并对重大危险源重要场所摄像头，汇聚视频监控画面信息，实现中控室、重大危险源现场等重点部位的监控视频智能分析，支持实现火灾、烟雾、人员违章(中控室脱岗、睡岗)等进行全方位的识别和预警。 |
| 在线抽查 | 重大危险源在线监测系统接入所有重大危险源的传感器，汇聚现有重大危险源监测数据，可以实现查看储罐、装置、危化品库等处的液位 、温度、压力和可燃有毒气体浓度的实时监测数据、报警数据，查询历史数据和对比分析。现阶段需要实现对重大危险源安全在线抽查功能，支持基于GIS地图的重大危险源浏览。 |
| 重大风险管控 | | ★增加风险预警模型，模型分为重大风险(红)、较大风险(橙)、一般风险(黄)、低风险(蓝) 四个级别，实现重大危险源安全风险的实时评估 分析和展示，支持根据预警级别，按照《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预警信息处置管理办法(试行)》，即时自动完成预警信息的发送、核查、反馈和督办。 |
| 报告及隐患管理 | | 汇聚重大危险源的安全评价报告、SIL 等级评估报告和重大危险源专项督导 检查问题隐患相关数据，实现重大危险源的安全评价报告电子化备案、查阅和问题隐患“三录入”、整改反馈，支持精确和模糊查询、上传和管理 、多维度统计分析及可视化展示。 |
| 企业分类监管 | | 贯通安全承诺公告、实时监测数据、安全包保责任人履职、“三录入”、评 价/评估报告，基于危化品重大危险源企业安全管理现状综合评价体系，自动动态分为特别管控、重点关注和一般监管三类，实现对危化品重大危险源企业分类精准监管，支持基于GIS地图分类标注 、多维度统计分析及可视化展示。 |
| 危化品名录 | | 支持危化品名录信息录入、维护和快速查询，以及相关数据多维度统计分析和可视化展示。 |
| 应急预案管理 | | 支持应急预案信息录入、维护和快速查询，以及相关数据多维度统计分析和可视化展示。 |
| 监测设备管理 | | 支持监测设备管理、维护，以及相关数据多维度统计分析和可视化展示。 |
| 危险源短信记录 | | 支持危险源短信等信息维护和快速查询，以及相关数据多维度统计分析和可视化展示。 |
| 3 | 双重预防机制子系统 | 企业运行概况 | | 支持层层穿透到企业端双重预防机制信息系统，查看企业生产装置/罐区、风险事件数量、隐患数量等基本信息，并可查询企业风险分级管控清单和隐患排查清单。 | 项 | 1 |
| 督办提醒 | | ★实现对重大隐患线上督办、整改临期提醒及一般隐患超期警示功能 ，支持线上下发督办通知书、通过系统向有关人员发送提醒警示信息等功能，确保实现隐患闭环处置 ，以及不同行业、不同关键装置隐患多维度统计分析和可视化展示。 |
| 风险分级管控 | | 对园区内企业双重预防机制运行效果线上线下相融合的监督检查，支持对单个企业风险分析完成率、排查任务完成率及隐患整改完成率的信息查询，对企业双重预防机制运行效果、隐患预警情况自动统计分析、原因分析，通过系统推送等方式定期推送给有关人员，为线下精准执法检查提供支撑。 |
| 隐患排查治理 | |
| 4 | 特殊作业管理子系统 | 统计分析 | | ★实现与园区内企业电子作业许可系统的结构化数据对接，支持园区内特殊作 业按照企业名称维度、时间维度、作业类型维度进行统计分析 ，并能与其他系统 互联互通，实现数据共享。 |  |  |
| 作业报备 | | 根据国家行业标准制定符合本工业园的特殊作业模板，包含吊装作业、动火 作业、动土作业、断路作业、高处作业、设备检修作业、盲板抽堵作业、受限空 间作业共八个模板，并支持在线编辑、查询、同步等功能。企业人员通过 web 后台上传特殊作业全过程资料，园区平台上可以及时查看作业内容 ，数据类型包 含作业属地单位、作业类型、作业内容、作业时间等内容。支持报备信息的维护、查询和统计。 |
| 抽查检查 | | 实现在线抽查检查企业的特殊作业情况 ，可与应急管理部特种作业操作证及 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信息查询平台互通。 园区工作人员可以调阅追 溯到作业申请 、审批 、作业全流程的数据 、图片、视频 、传感器等内容。 |
| 5 | 封闭化管理子系统 | 预警 | | 预警包含预警事件管理、预警记录显示等，对经过卡口车辆超速等形成预警信息，并记录备案，提示处理。 |  |  |
| 门禁/卡口管理 | | 对接卡口信息，包括卡口内的人员、卡口关联的道闸、与道闸关联的摄像头，以及远程控制卡口的启用停用等。支持车流量统计等。经现场调研，化工园区内有居民，不适合全封闭管理，因此 只对进出园区 车辆进行管理。通过园区道路卡口车牌识别摄像机识别进出园区车辆信息，进而可达到统计车流的目的。 | 项 | 1 |
| 定位卡管理 | | 对危险品车辆实施实时定位管理。 |
| 人行闸机管理 | | 主要包括闸机流量统计、人行闸机管理、人行闸机流水、访客入园审核、人员白名单管理等信息的记录、分析。 |
| 出入园管理 | 车辆流量统计 | 主要包括车辆流量统计、出入园记录、车辆预约审核、车辆白名单管理、黑名单管理等模块，实现信息录入、分析、管理。 |
| 出入园记录 |
| 车辆预约审核 |
| 车辆白名单管理 |
| 黑名单管理 |
| 运单信息管理 | | 主要包括运单信息录入、统计、分析、管理。 |
| 危险品运输 | 路径规划 | 包括路径规划、抓拍流水、违规流水、危化车轨迹等信息的录入、统计、分析、管理。实现对目前园区内危化车辆路线的划定管理，通过地图的形式对各路线进行绘制。实现对园区区域的统一管理，为区域监控提供基础数据。 |
| 抓拍流水 | 当危化车辆违规时，系统将及时截图证据链，然后报警并推送到其他系统进行展示，同时存储信息便于后期调阅；利用园区道路卡口视频监控记录、车辆定位终端的车辆数据、十字路口视频监控(带测速、行驶轨迹记录功能)记录的车辆数据，当车辆超速、不按规定路线行驶、入园超时等，系统自动记录、抓拍。 |
| 违规流水 |
| 危化车轨迹 | ★用户可以通过车辆车牌，查询到该车辆的运行轨迹。对接园区道口卡口车辆数据、园区十字路口视频监控车辆数据、企业危化品车辆出入口车辆数据，实现对危化品运输车辆的范围定位。系统可将各入园危化品运输车辆在电子地图上定位显示，并可显示车辆在园区、行驶路线、车速等。 |
| 危化停车场 | 车位路径 | 记录企业危化品停车场区域信息，登记企业各类停车位的信息，并且接入停车场摄像头，可以查看停车场停车情况。支持车位路径、调度引导、预约审核、准入清单等信息进行统计、分析、审批、记录等；对相关设备进行候检管理、历史记录、分区管控等。 |
| 调度引导 |
| 预约审核 |
| 准入清单 |
| 候检管理 |
| 历史记录 |
| 设备管理 |
| 统计分析 |
| 分区管控 |
| 车辆管理 | 车辆档案 | 车辆管理主要包括车辆档案、运输公司、运输人员、车辆挂罐等信息的登记、统计、分析、管控。登记园区内各类车辆信息，包括企业危化品车辆、外来危化品车辆、固定车辆、临时拜访车辆;对于企业危化品车辆及外来运输车辆，企业及运输公司需要对车辆的基础档案进行维护更新；记录车辆在园区内产生的业务信息。通过车辆档案可以查询园区内车辆信息，在查询的下拉列表中点击点位就可以快速定位到车辆，查看车辆信息。车辆信息包括牵引车牌、挂车车牌、驾驶员、押运员、货物(重量)、运输公司、发货地、收货地。点击车辆信息卡片右上角的按钮可以进入车辆细查页面，点击底部的历史轨迹进入车辆的细查页面查看车辆今天的车辆轨迹。 |
| 运输公司管理 | 企业基础数据包含统一社会信用编码，企业名称，企业类型，企业法人代表，注册资本，企业住所，营业期限，登记机关，登记状态，责任人，责任人联系电话，企业经营范围以及各类相关证件扫描件。 |
| 运输人员管理 | ★实现对驾驶员、押运员信息的管理，包含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岗位，从业资格证信息，以及各类相关证件扫描件。 |
| 车辆挂罐管理 | 实现对进出运输车辆罐体信息的管理，包含罐体编号，罐体类型，容积，投运日期，以及各类相关证件扫描件。 |
| 监控管理 | 园区视频监控 | 包括园区视频监控、周界视频监控、高点位视频监控等监控信息的存预览、流转等及相关硬件设备的管控。支持园区摄像头各种参数的设置，包含企业名称、设备名称、编码和位号、是否有 红外功能、画面质量、监控对象、监控对 象ID等信息。为园区内视频进行分组，方便用户根据分 组进行查看；同时可以实现查看园区内视 频监控的视频。 |
| 周界视频监控 | 为园区内周界视频进行分组，方便用户根 据分组进行查看，同时可实现查看园区周 界视频监控的视频。 |
| 高点位视频监控 | 为园区内高点位视频进行分组，方便用户根 据分组进行查看，同时可实现查看园区周 界视频监控的视频 |
| 人员分布管理 | | 支持查询展示特定人员实时位置 和历史轨迹。 |
| 6 | 敏捷应急子系统 | 企业应急预案 | 预案查询 | 支持企业应急预案的备案、维护等功能，支持预案查询、预案审批、所有预案、综合预案、专项预案、现场处置预案、其他预案等信息查询、检索，多维度统计分析。 | 项 | 1 |
| 预案审批 |
| 所有预案 |
| 综合预案 |
| 专项预案 |
| 现场处置预案 |
| 其他预案 |
| 园区预案 | 预案录入 | 支持园区预案的录入、评审、公布等流程管理，支持园区预案等信息查询、检索，多维度统计分析。 |
| 预案评审 |
| 预案查询 |
| 上级预案 | | 支持上级部门应急预案的录入查询，检索等功能。 |
| 应急资源管理 | 园区队伍 | 应急资源管理包括园区队伍、园区外队伍、专家、物资概况、可用物资装备、过期物资装备、物资装备预警、消防设施、避难场所、敏感点等信息的录入查询，检索等功能。对园区及各企业应急机构、应急人员的信息进行梳理登记，建立统一的应急人员库，形成架构合理、职责清晰的应急组织架构，便于事故发生时能迅速调集相关人员支援。 |
| 园区外队伍 | ★护辖区内或周边可以调用的园外救援队伍信息，以备应急响应时统一调配。维护的信息包括救援队伍名称、队伍类型、负责人 、联系电话、队伍人数，队伍总部所在地 经纬度等。 |
| 专家 | 在突发事故发生时需要具有丰富经验和专 业背景的专家对事故的处理处置给出意见 和建议。专家队伍包括化学、化工、环保 、消防、医疗救护、生物医学、职业卫生 等多门类多学科的专业人士。 |
| 物资概况 | 物资装备指发生突发性应急事故时，应急管理机构需要使用的应急车辆、监测设备、防护用具以及堵漏吸附物资等。建立应急资源库、物资仓位管理，整合园区所有物资装备信息，在应急事件发生时能实现对物资的调用。 |
| 物资装备预警 | 应急物资使用或超保质期，平台应能够向园区发出报警信息，提醒相关单位和企业及时更换。 |
| 消防设施 | 对于园区的消防设施能进行维护和设置，同时支持快速查询、批量导出、实时维护等功能。 |
| 避难场所 | ★维护应急避难场所信息，包括避难场所的名称、容纳人数、具体地址以及经纬度等信息。以便突发事故发生时，制定疏散方案时调用。 |
| 敏感点 | 重大危险源区域周边核定范围内的敏感区域情况，包括学校、居民楼、社区、职工宿舍等。 |
| 应急演练管理 | 演练沙盘 | 建立预案模型演练库，将数字化的应急预案在应急模拟演练系统中展示，实现异地、多级、协同参演，以此训练各级决策与指挥人员、事故处置人员，使其领会应急职责、熟悉应急处置流程，发现应急处置 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检验和评估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从而提高应急熟练度和响应速度，加强应急、消防、环境、公安、企业等综合协调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 |
| 演练记录 |
| 应急指挥调度 | | 基于现代数字智能化通讯和网络技术，融合各类应急现场不同种类、不同网系的各种通信工具，快速构建现场临时通信指挥体系，并可与后方指挥中心互联互通，建立全方位、立体化、全融合的综合决策指挥系统，以迅速处置各类突发公共事件。通过视频融合、硬件融合、软件融合对值班值守、应急车辆、接处警记录、应急启动、应急启动记录、上报记录、续报记录、调度短信记录等信息进行记录、统计、分析、查询、检索等。 |
| 7 | 大数据分析与展示子系统 | 园区综合画像 | | 基于GIS和物联网技术实现对园区企业分布情况、重大危险源分级分布情况、各类预警信息（硬件检测、封闭化预警、特殊作业预警、双重预防机制预警、重大危险源预警）及整改状态、园区人数情况、危险化学品车辆分布情况、园区档案等的可视化展示。整合GIS系统，实现实时数据库、设备信息、三维模型在GIS系统中的准确定位和实时数据查询。可按不同的POI（兴趣点）分类分级管理与展示。 | 项 | 1 |
| 企业综合画像 | | 平台通过对已接入企业数据各类特征因素及所占权重综合分析，形成对园区企业的综合评价，并有效管理。在园区画像的基础上，单击地图上的企业或搜索企业，即可查看企业画像内容，包含企业地图、奇 特重大危险源分布、视频分布、今日预警信息分析和整改状态、企业今日排班等。 |
| 三维引擎 | | ★支持三维园区和企业地图展示、标注、数据展示、视频联动展示、人员定位展示、运输车辆展示等内容。 |
| 数据融合整理 | | 打通“安全基础管理子系统、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子系统、双重预防机制子系统、特殊作业管理子系统、封闭化系统子系统、敏捷应急子系统”各系统间的数据，完成数据相关性联动展示能力。对融合后的数据进行整理和分析，抽取关键性数据，使用适当的图形、表格，形成高直观性展示。 |
| 预警告警 | | 对于安全基础管理子系统、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子系统、双重预防机制子系统、特殊作业管理子系统、封闭化系统子系统、敏捷应急子系统产生的预警告警内容，在大屏上进行可视化提示。 |
| 系统联动 | | ★对于大屏上的数据条、数据块、统计数据、地图上的点，均可以点击进入对应的系统页面。 |
| 实时嗅探 | | 实时嗅探各个系统的数据，保证大屏视频、传感器、重大危险源、封闭化等数据的实时性。 |
| 动效交互 | | 大屏展示系统除具有功能价值外，还应具有适当的动效交互，满足操作、阅读上的易用性需求。 |
| 行业性视觉设计 | | 大屏页面、页面上的icon、各个弹窗、地图标注、图表样式，均需按照web系统设计规范、行业特点进行视觉设计。 |
| 数据应用 | | 结合新疆重大危险源在线监测监控系统数据整合要求，将原有平台重大危险源数据进行迁移管理，原有平台数据为部分企业数据有视频、监测等数据。 |
| 8 | 平台管理子系统 | 平台用户管理员 | | ★用于管理员新增、编辑、查询用户，给与用户分权限，给用户分机构，以及相应的权限和机构管理功能。 | 项 | 1 |
| 登入用户管理 | | ★用于用户自己完成登录安全、查询个人数据、修改个人登录密码等操作。 |
| 用户管理 | | 支持新增用户、重置用户密码、配置角色、修改用户信息、删除用户信息、查询用户信息、重置用户查询信息等功能。 |
| 角色管理 | | 支持新增角色、修改角色、授权角色、禁用角色、删除角色、查询角色、重置角色搜索项等功能。 |
| 机构管理 | | 包含机构新增、机构修改、机构删除、机构删除多重判断，机构查询等功能。 |
| 登录 | | 完成账号和用户名的校验，提供防注册机、防暴力破解等多重安全措施。 |
| 个人中心 | | 提供用户信息查询、用户密码自主修改、安全退出、自定义用户头像等功能。 |
| 9 | 园区可视化数据子系统 | 倾斜摄影 | | 主要技术路线为利用自主研发的无人机、双相机摇摆式倾斜摄影相机以及重建大师等软件实现面向工程测量以及基于倾斜影像自动构建三维实景模型。支持一键导入三维建模地图，支持放大缩小各层级图层，支持三维空间旋转和自动运动等功能，满足数据互通互联。1.通过集成气象数据，公共设施数据，危险源数据，应急资源数据等，可以满足实时监管，应急救援，事故模拟，人员定位等丰富业务展示场景需求。2.采用B/S架构设计理念，满足无客户端访问三维地图的需求，有效提高了三维空间信息服务的使用频率和业务系统实现效果。3.前端框架技术自主设计研发，同样具备交互风格统一、代码质量高等优势，并且也可以满足可以满足快速二次开发业务能力的需求。于此同时实现无插件安装，即可实现跨操作系统、跨浏览器的三维GIS应用开发。4. 为园区内重大危险源、重点危险工艺、视频监控设备、高空瞭望设备、卡口门设备、消防报警设备等各类点位进行实地探寻，确定经纬度，并打点标注。5.针对安全、封闭管理、应急等各个模块所需地图展示，提供图层标绘及展示功能。 | 项 | 1 |
| 数据采集 | | 采用倾斜摄影测量技术可以更全面的获取城区内建筑物、道路、水系、绿化、交通及其附属设施等高精度的原始影像数据。将影像数据和控制点信息导入自动建模软件，便可以生成测区三维模型成果，经过后处理编辑和加工，生成城区真三维地图。 |
| 可视化功能 | 视图管理 | 视图管理即地理信息数据采集服务，在地图标绘危险源、防护目标、现场队伍、应急资源、现场指挥部、园区道路交通、车辆等空间位置进行重点描绘的手段，可以实现在三维的网络地图上绘制依据国家有 关规范中规定的应急标识符号。 |
| 地图标绘 | 在地图上对危险源、防护目标、现场队伍、应急资源、现场指挥部、园区道路交通、车辆等空间位置进行重点描绘；根据国标规定提供不同的图形和颜色的标注符号；提供对底图与业务系统的关系设置，可以控制业务系统的相关业务图层。系统支持在地图上标绘应急设施、应急事件、救援队伍等空间地理数据，支持通过各种箭头标绘事件发展态势，支持用户在地图上进行临时坐标点及永久坐标点的标绘，支持标绘数据的审核过程，支持临时标绘数据仅对作者可见。 |
| 综合查询 | 根据关联应急业务数据与空间位置信息，提供查询功能，包括属性选择、空间关系选择、缩放至选中要素、清空选择、选择设置、空间坐标定位、量算工具、选择元素、属性查看；综合查询将应急业务数据与空间位置信息的关系通过查询的方式相互关联起来，查询到的要素结果可以通过在地图上定位的方式展示，查询得到的属性信息可以通过图表等方式展示。 |
| 10 | 数据对接 | 环保气象 | | 根据需求预留对接接口。 | 项 | 1 |
| 11 | 危险化学交通运输精准定位系统 | 危险化学交通运输管理平台 | | （1）支持4G全网通信：同时兼容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网络；（2）支持定位时间：冷启动≤ 32s；热启动≤1s；重捕≤1s；（3)支持速度精度：北斗+GPS；双模0.1m/s；北斗0.2m/s。 | 项 | 20 |
| 充电管理 | | 为终端提供智能充电服务 | 项 | 1 |
| 平台接口对接 | | 车载高精度定位终端与平台接口对接 | 项 | 1 |
| 精细化管理 | | 依托现有的国家北斗地基增强系统，为车载终端提供全天候实时的差分定位账号服务，实现车辆的精细化管理。 | 项 | 20 |
| 12 | 位置服务 | 位置平台 | | 位置服务管理平台 | 项 | 1 |
| 13 | 大屏显示 | 户内全彩LED屏 | | 产品介绍： 具备有无缝、完美显示、使用寿命长、换帧速度快、高刷新、均匀性好、视角度宽、灰度高、自然化色彩还原等特点，广泛运用于指挥调度、安防监控、视频会议、演播展示、室内各类会议室显示领域。  功能特点： 1.可用于实时监控显示现场情况、播放各种宣传广告。 2.产品无缝拼接，拼接无视觉黑缝。 3.显示单元灵活小巧，平面，弧面，流畅拼接。 4.直流低压供电，自然散热，无风扇，工作零噪音。 5.故障仅需维护单个LED像素或单个模块，维护成本低，速度快。 6.支持画面矫正，采用伽马校正技术，可实现逐点亮度颜色校正。 7.支持智能光控，可智能调节亮度，提高画面舒适度，更节能省电。 8.超宽视角显示，显示屏可视范围更大，任意角度观看画面依然清晰。 9.具备超高刷新速度，画面连贯性好，画面流畅度高。 10.画面细腻逼真，低亮度情况下灰度依然出色。 11.支持超高清显示，采用独有的画质增强技术，有效提高图像清晰度，高速画面流畅无拖影。 技术参数： 1.LED封装形式：SMD1515黑灯 2.物理点间距：2.0mm 3.分辨率：250000点/m² 4.灯珠/IC：国产优质铜线/高刷 5.发光点颜色组合：1R1G1B 6.模组分辨率：160\*80 7.模组尺寸（mm）：320\*160 8.模组重量：≤0.48Kg/张 9.工作电压：DC+4.2V~+5V 10.最佳视距：≥6m 11.水平视角：≥175° 12.垂直视角：≥175° 13.刷新频率：≥3840Hz 14.换帧频率：≥60Hz 15.扫描方式：40S 16.亮度：200-600CD/m² 17.灰度等级：12/14/16bit 18.对比度：≥10000：1 19.衰减率（工作三年）：≤15% 20.亮度调节方式：自动/手动：1-100％ 21.计算机操作系统：WIN98/2000/WINXP/WINVista/WIN7 22.显示卡：DVI/HDMI/DP 23.视频信号：兼容PAL/NTSC/SECAM制式,支持S-Video；VGA；RGB；CompositeVideo；SDI；DVI；RF；RGBHV；YUV；YC等 24.控制方式：同步控制 25.驱动器件：恒流驱动 26.平均无故障时间：≥20000H 27.寿命：≥100000H 28.杂点率：≤1/100000且无连续失控点 29.软件：专业LED显示屏系统节目编制软件 30.环境温度：存储-35℃~+85℃， 31.工作温度：－20℃~+60℃ 32.工作电压（AC）：220V±10%/50Hz或者110V±10%/60Hz 33.平均功耗：≤168W/m² 34.最大功耗：≤500W/m² 35.安装规格：磁吸 36.亮度均匀性≥99% 37.维护方式：前/后维护 38.防护等级：IP5X | 套 | 1 |
| 控制设备以及配套设备 | | 产品概述： 专业级LED显示屏控制设备；具备强大的视频信号接收、拼接和处理能力，多路信号间无缝切换，支持视频源任意缩放和裁剪；可完美应用于高端租赁显示屏和小间距LED显示屏。  功能特点： 1.最大带载260万像素，最宽可达4096点，或最高可达2560点 2.最大输入分辨率1920×1200@60Hz，支持分辨率任意设置 3.支持低亮高灰，能有效地保持低亮下灰阶的完整显示 4.支持4路千兆网口输出，支持单机或双机冗余备份 5.支持对视频信号任意切换，裁剪，拼接，缩放 6.支持HDCP高带宽数字内容保护技术 7.支持亮度和色温调节 8.支持独立音频输入 9.支持画面偏移  技术参数： 1.HDMI×1：HDMI1.4规范，支持1920\*1200@60Hz，支持HDCP 2.DVI×2：VESA标准，支持1920\*1200@60Hz，支持HDCP 3.AUDIO×1：音频输入，搭配多功能卡使用（选配） 4.Port×4：RJ45，4路千兆网口输出，4个网口可上下左右任意拼接 5.USB\_OUT×1：USB输出，用于设备之间级联 6.USB\_IN×1：USB输入，连接PC用于调试参数 7.设备尺寸：标准1U机箱 8.工作电源：100-240VAC 9.额定功率：10W 10.设备重量：2.0KgYK系列配电柜采用“分步延时上电”的上电方式，避免了大负载对电网瞬间的冲击，有效地保护显示屏体的电子元件，延长显示屏的使用寿命，配合多功能卡使用，提升了LED系统的整体性能。  功能特点： 1.手动控制：一键启动、停止，分步上电、断电 2.时控控制：设置4组控制时间段 3.具有高温断电、浪涌、短路、过流、过载等保护功能 4.内置避雷器，具有避雷防雷功能，II级防雷 5.配电柜含多功能卡控制，具有远程控制功能、RS232串口或千兆网口通信 6.通过LED显示屏智慧控制系统软件搭配多功能卡实现电源监视、温度监控、亮度调节（需搭配光探头）等操作 7.具备应急启动模块，在数控面板发生故障时可对插应急启动模块，进行上电 8.安装方式：壁挂式 9.设备材质：铁箱（表面烤漆皱纹白） 10.内置保险开关及10A-16A三孔维修插座 11.外壳防护等级：IP30 技术参数 1.额定功率：10KW 2.输入电压：三相五线制AC380V±10％，频率50Hz±5％ 3.输出路数：3路 4.单路功率：≤3.5KW 5.输出电压：单相三线制AC220V±10% 6.输出选用开关：D32A\*1P 7.交流接触器：（额定电流32A）\*1 8.额定电流：16.8A，主断路器电流：32A 9.环境相对湿度：10%—80%  10.工作温度：‐10℃—+60℃ 11.箱体尺寸（高\*宽\*厚）：400mm\*300mm\*130mm 12.设备重量：≤7Kg | 套 | 1 |
| 专业扩声系统 | | 产品描述： 是一款高性能、多种音频处理技术高集成的4路输入4路输出的数字音频处理器，采用DSP音频处理技术，为用户提供卓越的声音品质；内置反馈抑制、回声消除、噪声消除等功能，还原高品质声音。主要应用于中大型场所，可以满足远程视频会议、体育场馆、会议中心、礼堂、宴会厅、展厅、多媒体会议、指挥中心等公共扩声系统等多方面的应用需求。 功能特点： 1.输入：4路平衡式话筒/线路，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  2.输出：4路平衡式线路输出，采用裸线接口端子，平衡接法。 3.提供24bit/48kHz卓越的高品质声音。 4.全功能矩阵混音，支持用户灵活、简单的信号路由操作，路由路径和电平大小可在一个按钮上完成。 5.面板具有2.19英寸液晶显示屏，支持显示设备网络信息、实时电平、通道静音状态、矩阵混音状态。 6.面板具备USB接口，支持多媒体存储，可进行播放或存储录播。 7.配置双向RS-232接口，可用于控制外部设备。 8.配置RS-485接口，可实现自动摄像跟踪功能。 9.配置8通道可编程GPIO控制接口（可自定义输入输出）。 10.支持断电自动保护记忆功能。 11.支持通道拷贝、粘贴、联控功能。 12.Enternet多用途数据传输及控制端口，可以支持实时管理单台及多台设备。 13.支持通过浏览器访问设备，下载自带管理控制软件；软件界面直观、图形化，可工作在XP/Windows7、8、10等系统环境下。 14.支持通过ipad或iPhone或安卓手机APP软件进行操作控制。 15.支持场景预设功能，最大支持100组场景。  技术参数： 1.输入通道：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5段参量均衡、AM自动混音功能、AFC自适应反馈消除、AEC回声消除、ANC噪声消除 2.输出通道：31段图示均衡器、延时器、分频器、高低通滤波器、限幅器 3.采样率：48K 4.幻象供电：DC 48V 5.频率响应：20Hz-20kHz 6.总谐波失真+噪声：≤0.003%,4dBu 7.数/模动态范围(A-计权)：114dB 8.模/数动态范围(A-计权)：120dB 9.输入阻抗(平衡式)：20KΩ 10.最大输出阻抗（平衡式)：100Ω 11.通道隔离度：1kHz，104dB 12.输入共模抑制：70dB @80 Hz 13.最大输出电平：+18dBu，平衡 14.最大输入电平：+18dBu，平衡 15.工作温度：0℃-40℃ 16.工作电源：AC110V-220V,50Hz/60Hz 17.电源功耗：<40W 18.尺寸(宽x深x高)：482×258×45(mm) 19.净重：1.95kg 20.毛重：3kg | 套 | 1 |
| 线材材料 | | 电源线及网线 | 套 | 1 |
| 14 | 安装服务 | 大屏安装 | | 大屏设备全部安装服务 | 项 | 1 |

**第五章 商务要求**

一、在付款前，投标人必须开具全额普通发票给采购人。

二、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甲方要求的所有内容。

三、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成果或成果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依照合同扣除相应款项直至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第六章 评标方法**

**一．评标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2015年第658号国务院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2017年第87号部长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标准）。

**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2.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合同条款等实质性要求；

2.2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三．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3.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5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

3.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

3.7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的；

3.8提供虚假投标文件和资料的。

3.9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五、评审标准**

5.1初步评审标准：

5.1.1资格评审标准：见附件1初步审查要素表

5.1.2符合性评审标准：见附件2初步审查要素表

5.2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见附件3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六．评审程序**

**6.1本采购项目评标按照下列工作程序进行**（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无效投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6.1.1投标文件初审；

6.1.2澄清有关问题；

6.1.3比较与评价；

6.1.4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6.2投标文件初审**

采购人根据本章第5.1.1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第5.1.2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在资格性审查阶段，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在符合性审查时未通过的，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6.3投标文件的澄清**

6.3.1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比较和评价，评标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非实质性（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和答复应以政采云平台或书面形式提交，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6.3.2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3.3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4投标文件比较与评价**

6.4.1评委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6.4.2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七．政策性扣减**

**7.1政策性扣减范围**

7.1.1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其投标报价价格评审时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减。

7.1.2依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符合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7.1.3采购人拟采购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的，应当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拟采购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

（1）采购人依据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和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2）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7.1.4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7.1.5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7.2政策性扣减方式**

7.2.1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中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

7.2.2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7.2.3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同时享受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八．特殊情况的处理**

8.1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的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以下方法处理：

8.1.1使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方案、售后服务等内容择优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其他投标无效。

8.1.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最低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8.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以下方法处理：

8.2.1使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投标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方案、售后服务等内容择优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其他投标无效。

8.2.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最低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8.2.3核心产品为两个及以上时，当所有核心产品品牌均相同时，在评审时按同一供应商计算；部分核心产品品牌相同时按不同供应商计算。

8.3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8.3.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8.3.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8.3.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8.3.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按上述修正的顺序和方法调整的投标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九．定标**

9.1评标结果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9.2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中标人，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附件1：**

初步评审标准—**资格审查要素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标准** | **备注** |
| **1** | 投标人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 合法有效 |  |
| **2**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当与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相一致 | 合法有效 |  |
| 3 | 投标人须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里以及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网页打印件须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从上述网站中打印） | 合法有效 |  |
| 4 |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及社保缴纳的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费）； | 合法有效 |  |
| 5 | 投标人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合法有效 |  |
| 6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的书面声明； | 合法有效 |  |
| 7 |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合法有效 |  |

附件2：

初步评审标准—**符合性审查要素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项目 | 投标审查要求 |
| 1 | 签署、盖章 |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 2 | 投标报价 | 投标人投标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 3 | 报价合理性 | 投标人的报价无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可以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 4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提交或金额、形式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 5 | 投标内容 | 投标内容未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或投标内容的技术指标未达到招标文件要求，未造成采购档次降低或影响采购要求 |
| 6 | 合同履行期限 |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合同履行期限 |
| 7 | 其它情形 | 不存在其它不符合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条款 |

附件3：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分细则** | | | |
| **分项名称** | **满分分值** | **评分标准** | **备注** |
| 价格（10分） | 报价 | 10分 | 计算公式为：  投标报价得分 =（Cmin / C）×10，得分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其中，Cmin为所有有效供应商的合理最低报价；  C为供应商的投标报价。  关于合理最低报价的说明：  合理最低报价为供应商有效最终报价的最低价。供应商最终报价中的最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评审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报价按无效处理。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
|  | 项目实施保障方案 | 15分 | 项目服务实施方案（15分）：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实际情况，阐述内容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质量保证措施；  ②项目实施人员配置方案；  ③应急处理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方案内容完整度及可行性进行评审，评审内容包含5项，项目服务实施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最多得15分，每有一小项内容描述不清晰或有缺失内容的扣5分，扣完为止。 |  |
| 培训方案 | 6分 | 培训方案（6分）根据各供应商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目标明确，内容针对性强，培训计划安排合理，针对培训人员有分类、分岗的培训课程，安排项目组负责培训过程中的实施管理、课程配置、考核评价等工作，能够保证后期的正确使用、跟踪指导得3分。  2.培训计划安排合理，针对培训人员有分类、分岗的培训课程，安排项目组负责培训过程中的实施管理、课程配置、教学支持、技术支持、考核评价等工作，能够保证后期的正确使用得2分；  3.培训计划安排不合理，无培训课程，培训过程中的实施管理、课程配置、教学支持、技术支持、考核评价等叙述不详细得2分；  未提供不得分。 |  |
| 售后服务方案 | 9分 | 投标人需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①售后服务内容；  ②平台网络保障措施；  ③售后跟踪服务制度等内容；  以上方案内容完整清晰明确且科学合理、可行性高具有针 对性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得9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分； 每有一项内容不完整或未能满足采购需求的或每有一处不具有针对性或逻辑性错误且不完整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  |
| 技术响应程度 | 26分 | 1.供应商须提供所开发软件系统与现有系统进行数据对接的对接方案：方案科学、合理，符合伊东工业园区智能应急指挥和应化工产业集中区管控要求得6 分；  （1）存在描述不清或不详实、不完整，或对接方案没有针  对性和科学性得3分，  （2）未提供对接方案的，得 0 分。  2.对软件整体架构与功能的可行性、合理性、规范性，包括总体设计、接口设计、系统数据结构设计、数据库设计及模块设计等进行分析说明进行综合打分，满分10分：  （1）方案内容详实，可行性、操作性强，符合项目需求得10分；  （2）存在描述不清或不详实、不完整得6分；  （3）未提供或者提供与本项目不相符的方案得 0 分。  3.投标单位根据项目要求，分别制定详细的测试方案、验收  方案和进度计划，根据其计划的完整性、周密性、科学性、  可行性进行综合打分，满分6分，  （1）方案内容详实，可行性、操作性强，符合项目需求得  6分；  （2）存在描述不清或不详实、不完整得3 分；  （3）未提供或者提供与本项目不相符的方案得 0 分。  4.保证项目正常实施的各项措施，包括项目进度措施、质量  保证措施等进行综合打分，满分4分，  （1）方案内容详实，可行性、  操作性强，符合项目需求得4分；  （2）存在描述不清或不详实、不完整得 2 分；  （3）未提供或者提供与本项目不相符的方案得 0 分。 |  |
|  | 系统展示 | 20分 | 软件系统重点功能展示，根据设计完整性科学性及呈现效果  进行综合打分。根据软件采购需求，进行全面展示，技术文件要求的标星项需逐条响应，提供平台截图。标星项未提供或提供不满足一条扣2分，扣完为止。总分20分； |  |
| 商务（14分） | 业绩 | 3分 | 投标人近三年类似业绩（提供项目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不提供不得分；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3分）。  （注：1、业绩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为准，未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2、业绩必须能看出投标供应商名称、合同签订时间等） |  |
| 人员配备 | 9分 | 供应商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和项目团队相关技术人员应具有  以下相关技能：  1、为了保证项目实施的质量，本次项目中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需具备以下资质：项目经理：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及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1人（2分）、技术负责人：信息系统集成实施工程经理及ITSS服务项目经理1人（2分）  2、项目组人员需具备较强的技术实力，项目组人员（每人1分）需具备以下资质：信息系统集成实施工程经理(1人)、高级工程师(2人)、ITSS服务项目经理(1人)、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1人)  （以上人员须提供持证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及近3个月任意1个月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证明或社保机构官网打印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
| 投标文件编制质量 | 2分 | 编制内容完整、齐全、叙述严谨；标书无涂改、错页、漏页现象的得2分；  标函编制内容不完整、叙述简单；标书有涂改、错页或漏页现象的得1 分。 |  |
| 合计 | | 100分 |  | |

备注：1、评委应在认真理解本采购文件和项目有关情况后，做出需自己负责的按上述内容对供应商进行评审。2、供应商最终得分等于商务技术部分、报价得分之和。3、评标委员会按照供应商最终得分由高到底顺序确定出各供应商排名顺序。

**第七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项目编号：XJQZ-2025-010**

**伊宁县伊东工业园区化工产业集中区智慧平台项目**

**投标文件**

投 标 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目 录**

1.投标函（格式）

2.开标一览表（格式）

3.服务响应偏离表（格式）

4.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6.资格证明文件

7.3年项目业绩

8.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9.服务技术方案

10.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组人员

11-1项目组主要管理与技术人员汇总表

11-2项目组主要管理与技术人员简历表

12.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事宜（若有）

13.供应商承诺书（格式）

14.《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若有）

1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有）

16.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若有）

1.投标函（格式）

**致：**

1、经分析研究了贵方提供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我单位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RMB：\_\_\_\_\_\_\_\_\_\_\_）作为服务费用，承担并完成相应的任务。

2、我单位同意在规定的标书递交截止期限起60天内遵守本投标承诺。在该期限满期之前，本投标函对我单位始终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3、采购人对我单位的成果文件拥有所有权，采购人使用其成果文件不视为侵权行为。

4、如果我单位中标，我单位保证在采购人规定的期限内开始本工程的服务工作。

5、在正式签订本项目合同之前，本投标函连同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应成为约束贵、我双方的合同文件。

6、我单位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的投标或可能接受其他任何投标；同时也理解，贵方不负担我单位的任何投标费用。

投 标 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 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开标一览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项目编号** | **投标报价** | **合同履行期限** |
|  |  |  |  |

投 标 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4.技术响应偏离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服务需求** | **投标文件服务响应** | **偏离情况**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如有偏离，须详细说明偏离内容；如未填写空白或未说明，视为对采购文件所列全部条款均响应无偏离。

投 标 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5.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 **偏离情况**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如有偏离，须详细说明偏离内容；如未填写空白或未说明，视为对采购文件所列全部条款均响应无偏离。

投 标 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6-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

**6-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供应商名称)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 年 月 日 ） 成立。法定代表人 姓名 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  |  |
| --- | --- |
|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职务： | 职务： |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时无需提供。**

7.资格证明文件（按下列要求逐条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

（1）投标人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当与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相一致；

（3）投标人须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里以及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网页打印件须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从上述网站中打印）；

（4）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及社保缴纳的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费）；

（5）投标人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3年项目业绩

**项目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服务内容（类似项目/相关项目） | 完成日期 | 合同额 |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若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按此表自行复制；

9.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10.服务技术方案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服务技术方案，逐条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对招标的技术和商务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根据评标办法自拟

11.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组人员

**11-1 项目组主要管理与技术人员汇总表**

**项目主要管理与技术人员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姓名 | 性别 | 年  龄 | 拟担任的职务 | 职称 | 学历 | 专业 | 工作  年限 | 备注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11-2 项目组主要管理与技术人员简历表**

**项目组主要管理与技术人员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 文化程度 | |  | 资格证书 |  | 工作年限 |  |
| 毕业院校及专业 | |  | 毕业时间 |  |
| 工作单位 | |  | | | | |
| 拟在本合同  任职 | |  | | | | |
| 专业技术证书及证书号 | 序号 | 证书名称 | | | 证书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相关专业经历与工作经验 |  | | | | | |

**注：1、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随表附专业技术证书、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12.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若有）

13.供应商承诺书（格式）

**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作为 （项目名称） 的投标人，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　　 　（盖章）

全权代表：　　　　　 　　　　（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 。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 。

1.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 。

我单位被 单位控股。

1.3单位负责人：

2、 （是或否，没有填否）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提供参与投标的承诺函**

致：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随意撤回、撤销投标，在成交后按照投标文件和响应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果违反以上承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公司自愿按照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4.《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若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_bookmark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16.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若有）

说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